

湖南省教育厅

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文件

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住房公积金管理的通知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规范和加强住房公积金管理，保障缴存职工合法权益，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我省实际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、不是用来炒的定位，坚持租购并举、以租为主，坚持市场化、法治化原则，坚持保基本、广覆盖、建机制、强监管，着力提升住房公积金管理服务水平，更好满足缴存职工住房需求。

进一步彰显，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品牌效应进一步凸显，职业院校（含技工院校，下同）办学能力和贡献力进一步提升，“职业教育”适应性和吸引力持续增强，基本建成与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、同人民群众期待相契合的湖南特色现代职业教育体系。

## 二、主要任务

### （一）传承创新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。

1.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。建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专业智库，深入研究新时代职业教育发展理念、体制、机制和模式，定期开设“楚怡”职业教育大讲堂，举办“楚怡”职业教育论坛，为湖南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提供决策参考，打造全国知名智库。

2.建设一批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。建设20个集传承“楚怡”职业教育精神、湖湘传统文化教育、职业启蒙教育、劳动实践教育等为一体的“楚怡”文化传承基地（“楚怡”职业教育文化）。

2. 夯实高职专科教育主体地位。主要行业和各市州人民政府重点职业院校，以骨干高职院校为龙头，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高水平高职专科院校。

3. 巩固中职教育基础性地位。各县市区重点办好1所以上公办中等职业学校，全省遴选建设10所“楚怡”优秀中职学校。支持14个市州各改扩建1所“楚怡”中职学校，并统一命名、统一标识、统一风格。

4. 提高技工教育的实力。遴选建设5所“楚怡”优秀技工院校。

### (三) 建设“楚怡”高水平专业群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高水平职业本科专业群。遴选建设10个特色鲜明、在全省具有引领示范作用、支撑“高水平职业本科”

特色突出、服务能力强的“楚怡”优质中职专业（群）。

4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遴选建设10个“楚怡”优质技工专业（群）。

### (四) 建设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创新平台。

1. 遴选建设一批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基地。支持建设80个集教育教学、职业培训和职业技能竞赛等于一体的“楚怡”产教融合实训基地，充分发挥基地在材料管理、教学改革、机制创新、示范性实训等方面的示范辐射作用。

2.培育建设一批楚怡中职教育集团(联盟),培育建设30个中技研,

行业、企业、职业院校、科研院所和社会力量合作建设一批中技研,

3.建设建设一批“楚怡”工坊(教师技艺技能传承创新平台),

支持企业建设100个“楚怡”工坊,充分发挥“楚怡”工坊在师徒带  
徒、技艺交流和工匠精神传承等方面的独特作用。

### 三、组织实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省职业教育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按照各自  
自职能职责,扎实推进职业教育“楚怡”行动实施。各市州、县市区要  
制定分解目标任务,科学安排建设进度,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完成。

(二)加大经费投入。建立多元化筹资渠道。省财政对职业  
教育“楚怡”行动给予专项补助,原则上通过统筹“楚怡”中职学校  
建设补助资金以及职业教育等相关专项资金落实。同时,统筹用  
地方政府专项债券,引导和推动各市州、县市区加大职业教育

(三) 完善政策环境。创新政策供给，提高技术技能人才待遇，畅通职业发展通道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清理对技术技能人才的不合理政策，营造技能人才汇聚、落地生根的良好政策环境，在住房医疗、子女就学、保险接续等方面向紧缺的技术技能人才适当倾斜。



